

A stylized,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Jimi Hendrix" in a gold-colored script. The signature is fluid and expressive, with a long, sweeping underline that extends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text.

Room Full of Mirrors

A Biography of Jimi Hendrix

Charles R. Cross

Room Full of Mirrors: A Biography of Jimi Hendrix

满是镜子的房间

吉米·亨德里克斯传

【美】查尔斯·巴·克罗斯 著 董楠 译

Charles R. Cross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满是镜子的房间：亨德里克斯传 / (美) 克罗斯
(Cross, C. R.) 著；董楠译.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2. 2

ISBN 978-7-305-09080-6

I. ①满… II. ①克… ②董… III. ①亨德里克斯，
J. (1942~1970)—传记 IV. ①K837.125.7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52998 号

Charles R. Cross

Room Full of Mirrors: A Biography of Jimi Hendrix

Copyright © 2005 Charles R. Cross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2 by NJUP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Nelson George c/o Sarah Lazin Books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10-2008-201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出 版 人 左 健

丛 书 名 20 世纪外国文化名人传记

书 名 满是镜子的房间：亨德里克斯传

著 者 [美]查尔斯·R. 克罗斯

译 者 董 楠

责任编辑 杨全强

照 排 江苏南京大学印刷厂

印 刷 江苏凤凰扬州鑫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印张 13.5 字数 304 千

版 次 2012 年 2 月第 1 版 2012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5-09080-6

定 价 32.00 元

发行热线 025-83592169 025-83592317

电子邮箱 Press@NjupCo.com

Sales@NjupCo.com(市场部)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译 序

时至今日人们何以仍然热爱那些 60 年代的摇滚英雄,这真是一件有趣的事情。活下来的被尊敬和仰望,他们的全球巡演仍然场场爆满,永远不会缺少最最年轻的新歌迷挤在前排,他们的旧作仍在被聆听,他们推出的新专辑仍然被乐评人和 DJ 们大惊小怪地赞美,即便是平庸之作亦被慷慨地原谅;死去的更是得到无条件的怀念与尊崇,他们在诞辰与祭日得到纪念,他们的遗作被无比珍惜,他们的坟墓成为朝拜和悼念的圣地,人们不遗余力地为他们日渐模糊的身形一再勾勒出鲜明的色彩,平添上璀璨的光环与巨大的羽翼,使他们即便跻身星辰与众神的飨宴之中亦毫不失色。不,这不仅是跟风、怀旧抑或商业宣传所能解释,甚至也不仅仅是因为音乐的关系。这些走过传奇 60 年代的英雄之所以长久地打动世人,一再激起种种悲哀、怜悯、敬畏、惊骇、狂喜、痛苦的情感,或许是因为他们中的每一个都曾目不转睛地逼视过脚下不见底的深渊,清醒地独自穿过灵魂的暗夜,经历与命运庄严对峙的时刻。不论活着还是死去,不论如何选择,那一刻奏响的生命之章任何力量也无法夺去,死亡不能磨灭,时间不能抹杀,世间的强权和商业的利害无法使之失色,虽然转瞬即逝,但永久触动着每一个听者深沉复杂的人性。

——吉姆·莫里森以诗人的狂醉和疯癫走向风雨兼程的尽头；詹妮斯·乔普林凭着地母般的本能力量炽烈地燃烧了自己；鲍勃·迪伦以媲美西西弗斯或北欧神话中的洛基的狡黠在车祸中骗过了命运，为自己赚取了新一段旅程；但一颗子弹令约翰·列侬死在战胜命运的前夜时分，成为它恶毒玩笑最惨痛的牺牲品。更多活下来的人在其后那个传奇和英雄已告一段落的时代，在神坛之下艰难的人间胼手胝足地寻找属于自己的救赎。

在所有这些人中，以吉米·亨德里克斯与命运的关系最为神秘暗晦。纵观他的一生，仿佛总有某种不可测知的力量在冥冥中推动，一心把这个头发蓬乱、满脸粉刺、说话口吃、不识谱、因为成绩太差被学校除名、在生命的前 2/3 时间里几乎没有离开过本地社区，只是靠着邻里的恩惠过着饥一顿饱一顿日子的左撇子黑人小伙打磨成吉他的神祇，在他的六根弦上奏出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乐章。它带着任性恶毒的微笑拨弄着手中这件在一开始似乎并非出自精心设计的作品，让他从难以置信的最低点起步，赋予他贫穷与磨难、无数挫败和动荡，往往是他刚刚站起来，犹自立足未稳，下一次的打击便已降临。然而就在他已经近乎回到原点、一无所有、天赋行将在蹉跎中浪费、所有的努力似乎都成为徒劳挣扎的时刻，冥冥中那双一直眯起的眼睛却突然射出一道暴烈的亮光。就在那个时刻，一切都为这个一无所有的年轻人准备好了，天时地利人和，人事与天命，主观与客观，内因与外因，环境与性格，偶然与必然，运气与巧合，天赋与努力……总之人类词典中所有一切笨拙而模糊地试图用来定义、窥测和描摹那种与自身意志有关，又不完全由人力所决定的神秘力量的词汇都在这个时刻联合起来助他一臂之力。宠爱与赐福争先恐后地降临在他头上。在那短短几年里，他被高高抛上天空，受到万众膜拜，就连他曾经敬畏和崇拜过

的英雄们也像众星捧月一般簇拥在他身边。然而几乎就在同一个时刻,命运突然觉得:一切已经足够了,惊世骇俗的一曲反正已经存在过,吉他之神已经短暂地经由这个黑人左撇子化身降临人间,它的意志已经得到贯彻。于是那双眼睛漠然地闭上了,够了,连华丽的布景和庄严的谢幕都懒得费心去安排——陌生的酒店房间,陌生女人的身旁,一桩轻率、残忍、毫无意义的意外。吉他之神吉米·亨德里克斯结束了在这个世界上的使命。卒年27岁。

1942年11月27日,吉米·亨德里克斯出生在西雅图一个贫困的黑人家庭。父亲是退伍军人,母亲与父亲离婚后因酗酒早亡(“母亲”亦是亨德里克斯生命中潜藏的重要主题);五个弟妹中有四个带有跛脚、唇腭裂、失明等先天性残疾,先后从父母身边被带走送去福利院收养。在一座座廉租屋、膳宿旅馆的小房间、亲戚邻居陌生的床上……吉米度过了颠沛流离的少年岁月,只是靠着邻居和亲戚中善良的黑人母亲们的周济和喂养(在这本书中,作者会不厌其烦地一次次提起她们的名字,仿佛是在代吉米尽他生前从未能尽到的感激和致意:德洛丽丝阿姨、多萝西·哈丁、外祖母克拉丽斯、祖母诺拉、厄内斯蒂娜·本森、格蕾丝·哈彻、珀尔阿姨、威勒一家……)才能勉强生存。

这个不幸的孩子唯一的幸运是走进了音乐的世界,他没有老师,只是一遍遍听着邻居收集的一大摞布鲁斯唱片,还有就是“一听到哪座房子里传出音乐声就会跑过去敲门”。一把千辛万苦获得的、以女友名字命名的电吉他是他珍贵的宝贝。他和附近社区的孩子们组建了乐队,在西雅图周边做些演出,年轻的吉米弹起厄尔·金的“Come on”,总是能够赢得掌声。

这个时候,迄今为止一直漫不经心的命运懒洋洋地略微动了一动小指,它不允许这个中途辍学、满心梦想却并未显示出任何出

人头地迹象的黑人男孩继承父业成为修剪草坪的园丁，或像邻里大多同龄人那样成为店员、侍者、搬运工人乃至皮条客，甚至也不允许他就这样简单地达成自己的小小梦想——留在西雅图从事一份和乐队有关的工作，靠弹吉他养活自己，偶尔能去一趟“西班牙城堡”这样的高级场所演上一场。时间已到，他必须离开那个虽然一贫如洗但却安全熟悉的家，必须被独自抛到这个广大的世界上——1961年，18岁的吉米因为被发现坐在一辆赃车里遭到警方逮捕，为了获得免刑只得报名参军入伍（对这段经历讳莫如深的他成名后只有一次曾经隐约提及此事：“要不是去参军，我可能就得坐牢了”），从此背井离乡。在军队，吉米结识了毕生挚友和音乐上的搭档，贝斯手比利·考克斯。两人组建了乐队，经常在驻地附近的纳什维尔演奏。

说来讽刺，参军后吉米生平第一次生活有了保证，有饭吃，有衣穿，甚至还有津贴和积蓄。然而或许就是在那段时间，吉米·亨德里克斯开始慢慢觉悟到命运对他别有安排。军队只是一个中转之处。甚至戴上101空降师传奇的啸鹰臂章也不能让他满足。内心的力量在日复一日的出操、射击、跳伞中默默苏醒和积蓄。训练和执行任务之余在军队的俱乐部里弹弹琴，偶尔在周边的酒吧演出，等到退役再从事音乐，这样妥协安稳的选择绝对不能接受，他必须从蒙昧和混沌中走出来迎向命运。他装病，诈伤，说谎……用尽一切手段，终于让部队同意他提前两年退伍。在部队驻地附近的田纳西克拉克斯维尔停留半年后，一列南下的火车把吉米·亨德里克斯带往南方腹地，去追寻布鲁斯音乐所植根的“泥土”。

60年代初，大洋彼岸的英国，和吉米同龄的白人男孩们正在为美国黑人布鲁斯与节奏布鲁斯音乐而疯狂。保罗·麦卡特尼惟妙惟肖地模仿小理查德的唱腔；约翰·列侬把艾斯利兄弟的《扭曲

与喊叫》作为自己的保留曲目；埃里克·克莱普顿对着“三金”(B. B. 金、阿尔伯特·金和弗莱迪·金)和“嚎狼”的唱片苦练不辍；皮特·汤申德说：“当我第一次听到节奏布鲁斯就知道一切都完了”；而米克·贾格尔和基斯·理查选择“泥水”的歌词作为乐队的名字就更是足以说明一切……阿波罗剧院、切斯唱片公司这些与布鲁斯与节奏布鲁斯音乐有关的地点成了“不列颠入侵”的英国白人孩子们的朝圣之所，终于梦想成真和心目中的英雄“泥水”同台合演的“滚石”激动得差点当场走音。

与此同时，美国的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依然严重，甚至在音乐界也是如此。在音乐之都纳什维尔，唱片货架被分隔为白人的“山地歌曲”和黑人的“种族歌曲”，这种严格的区分贯穿生活中的方方面面。绝大多数黑人乐手只能在被称为“猪肠院线”的场所巡演（这个名字来自黑人传统食物），它从纽约阿波罗剧院开始，途经华盛顿特区的霍华德剧院，但之后就是来到层次比较低的农村地区，任何能给黑人听众演奏的场所，公路旅馆、烤肉店、游泳池或酒吧。

1963年到1965年，“猪肠院线”成了吉米·亨德里克斯最常出没的地方。大都是作为雇佣伴奏乐手与各种乐队合作。卡拉·托马斯、汤米·塔克、“苗条竖琴”、杰里·巴特勒、查克·杰克逊、所罗门·伯克、奥蒂斯·雷丁、“玛维勒斯”、柯蒂斯·梅菲尔德、小理查德、艾斯利兄弟、艾克与蒂娜·特纳……这些布鲁斯和摇滚乐坛如雷贯耳的名字都曾是亨德里克斯的雇主。然而在这样条件艰苦、报酬苛刻的巡演里，就算每晚都有演出也很难谋生。大多数乐手都得找兼职维持生计。甚至连灵魂乐传奇人物所罗门·伯克也在演出之余兼做牧师和殡葬的工作。吉米却是例外。他始终拒绝任何与音乐无关的工作。上床时还在练琴，睡觉时把吉他抱在胸前，早上醒来第一件事就是接着练。吉他仿佛成了他肢体的延伸。

这段时间，命运仿佛又将他弃置一旁，不闻不问。任凭他在一个又一个乐队里奔波辗转，日复一日，一成不变地在台上演奏别人的经典曲目，拿着菲薄的薪水，还要时时被借故克扣，再次过着饥一顿饱一顿的生活，经常突然被开除，身无分文地流落在陌生的城市，只好等着下一个乐队到来再试图找份临时工作混进去。况且在当时种族隔离依然严重的美国南方，黑人仍然举步维艰，备受歧视，饭馆经常拒绝卖给他们食物，不要说交通和投宿，就连饮水和上厕所也有种种不便。然而正是在这样的困顿磋磨中，吉米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每临时加入一个乐队，每多演一场，他就多学到一点黑人音乐的传统，他的演奏也随之又娴熟了几分。从周围天赋横溢的黑人吉他手们身上，他学到了后来震惊了白人世界的那些用牙齿弹琴、在背后弹琴之类的绝活。不仅如此，与他们不同，吉米还从白人摇滚乐中吸取养分，把它们融入自己的思考和音乐，鲍勃·迪伦对他的影响尤为深刻。天赋、苦练、品位和阅历，这些他已全部具备。他的吉他开始“说话”，开始发出只属于吉米·亨德里克斯的声音。

1966年春，25岁的鲍勃·迪伦已经彻底完成民谣歌手向摇滚歌手的蜕变，正在纳什维尔紧锣密鼓地录制划时代的《无数金发女郎》；23岁的吉姆·莫里森大学毕业不久，开始同“大门”的队友们磨合乐队的第一批歌曲；23岁的詹妮斯·乔普林满怀希望地赶往西海岸，准备加入“老大哥与控股公司”乐队；大洋彼岸，26岁的约翰·列侬与24岁的保罗·麦卡特尼正在录制新专辑《左轮手枪》；23岁的基斯·理查与米克·贾格尔创作的“滚石”新单曲“Paint It Black”在英美两地登上排行榜榜首，一时风光无两；21岁的皮特·汤申德和22岁的罗杰·达特里携上年大卖的《我这一代》专辑之威，乘胜推出单曲《代替》，大有后来居上，取代“滚石”之

意;21岁的埃里克·克莱普顿则在为布满伦敦的涂鸦“克莱普顿是上帝”惊喜不已……与此同时,24岁的吉米·亨德里克斯犹自流落在纽约哈莱姆贫民区,全部家当只有几件换洗衣服(吉他在饥寒中被当掉了),偶尔有机会跟乐队巡演,先后和几个小公司签过条件苛刻且不了了之的合同;大部分时间住在廉价旅馆或朋友(掇客、业余乐手和毒贩子)与女友(站街妓女、应召女郎和骨肉皮)家中;因为甚至没有属于自己的吉他,不得不在不入流的烂乐队“绅士”栖身。虽然琴艺有了长足的进步,但他的人生仿佛又回到原点,再度过着穷困潦倒的生活。虽然他依然坚信着命运对自己别有安排(他曾说:“我曾做过色彩绚丽的梦:1966年会有大事发生在我身上。”),依然苦练不辍,拼命抓住任何与音乐有关的机会,尝试自己写歌,但他的幻想愈来愈绝望和迫切,抑郁和失望沉重地压在他身上,“如果我不能在一年内出名发财,我一定会疯掉的,”他对朋友说。

对于他的挣扎、无助、困顿与呼号,命运长时间地保持着懒散怠惰的残酷,仿佛它从不曾用绮丽的幻梦撩拨那个黑人男孩的心扉;从不曾在他耳边允诺着来自未知的遥远希望;从不曾让他在惊喜中发现自己胸中的宝石,那至为难得的天赋;从不曾用蘸火的皮鞭抽打在他脊梁上,让他彻夜难眠,拼命苦练。然而这一切或许只是因为最初的布鲁斯音乐正是在这样哀伤无告、呼天抢地的痛苦中被歌唱出来的:整个世界仿佛都无法负载的深沉泪水,面对噩运与神秘意志的顺从与抗争,希望与失望在反复中跌宕,以及在这一切苦难中的尊严与激情……为了让吉米·亨德里克斯最终踞于埃里克·克莱普顿、皮特·汤申德、基斯·理查、杰夫·贝克、吉米·佩奇等等白人吉他手之上,为了让吉他之神在后世乐迷的心目中最终以一个黑人左撇子的形象出现,命运必须首先精心为他铸就

与他们不同的底色，让他经历与众不同的考验。此外它还特意把他小心翼翼地留在手心里，像扣住一张最后的王牌——在当时黑人与白人音乐壁垒依旧分明的美国，如果吉米早早被人发掘，或许最后的成就也无非是一名优秀的布鲁斯/摇滚吉他手，他的唱片只能被放在黑人开办的唱片店或标有“种族音乐”的唱片架上售卖，在“猪肠院线”的巡演中充当头牌，未来更加瑰丽的命运便不会发生在他身上了。

1966年夏天，终于，命运似乎觉得它的准备工作已经基本告一段落，“吉米·亨德里克斯”这件伟大的作品已在它手中成型，最艰险的试炼已被通过，最困难的部分已经做好；剩下的一切，时运也好机遇也罢，无非都是些最最轻松不过的东西；即便再华丽的布景和舞台也能在转瞬之间搭起，不费吹灰之力就能完成。

那年夏天，在纽约断断续续住了两年的吉米终于来到格林威治村，在迪伦成名前曾经演出过的“Wha?”咖啡馆找到一份驻唱工作。属于垮掉派、波希米亚艺术家与激进分子们的格林威治村是1966年美国跨文化交流运动的重地之一，一来到格林威治村，吉米的与众不同和标新立异顿时如鱼得水，开始在小范围内获得赞美和认同，被人们称为“黑迪伦”。哈莱姆区严格遵循传统的节奏布鲁斯文化与格林威治兼容并包的民谣/摇滚新生文化在他身上完美地结合起来，成为将在不久的将来令整个世界为之倾倒的声音。他并不是故意要将布鲁斯、摇滚和节奏布鲁斯融为一体；只是他在音乐上的想象力就是如此宽广，任何门类的藩篱都无法限制而已。接下来发生的一切虽然小有波折，但总的来说顺理成章：在基斯·理查的女友琳达·基斯（这是你可以在本书中读到的另一个三角恋爱故事）的引荐之下，正准备向经纪人转型的“动物”乐队贝斯手查斯·钱德勒发现了吉米的潜质，决定带他去英国发展。

1966年9月23日,吉米·亨德里克斯带着自己的全部财产:一把吉他、一套换洗衣服、塑料卷发器、一罐治粉刺的擦脸油以及借来的40美元,登上了飞往伦敦的班机。

1966年的伦敦堪称世界文化王国的首都,正值英国时尚、摄影、电影、艺术、戏剧与音乐大爆发的顶点。“不列颠入侵”的高潮在美国已经渐渐褪去,但英国乐队仍主宰着世界唱片销量排行榜。《时代》杂志1966年4月的封面故事以《摇摆伦敦》为题,向整个世界宣告伦敦的文化先锋地位……吉米·亨德里克斯可以说是在最佳时机来到伦敦的。

亨德里克斯登陆伦敦后发生的一切几乎是立刻就成为摇滚史上的传奇一章,在波澜壮阔的英国摇滚乐史上,从未有过其他人像他这样迅速征服了伦敦。(讽刺的是,在美国令他处处碰壁的肤色在英国却帮了他的大忙——因为英国几乎没有黑人乐手,但有很多人是美国布鲁斯的爱好者。人们一看他是黑人,马上就会相信他。)在英国有很多B.B.金、艾尔伯特·金和弗莱迪·金的模仿者,但亨德里克斯却不模仿任何人,他仿佛来自另一个星球,他手中的吉他发出的是所有人没有听过的只属于他的声音,像他本人一样狂野不羁而又叵测多变,无法被模仿和复制,甚至连揣摩和窥测也是如此艰深,但又是令人难以置信的丰富而美丽。刚来到英国的日子里,他的几乎每一次演奏都会留下几个令台下的某个圈中大腕瞠目结舌的段子,当时身在伦敦的几乎每一个成名吉他手都可以回忆起自己当年如何在亨德里克斯的演奏面前既敬且畏的情形。“滚石”的布莱恩·琼斯立刻就成为了他的超级粉丝,不厌其烦地拉着所有认识的人去听他的演奏(一次吉米的演出中他对人说:“台下发水了,都是吉他手的眼泪”);皮特·汤申德和埃里克

·克莱普顿在台下听得太过激动，忍不住像两个小姑娘一样手拉着手听完了一曲；保罗·麦卡特尼说亨德里克斯翻唱“披头士”的《佩珀军士》是他职业生涯中“最大的荣誉之一”……这样的故事还可以无休止地罗列下去。吉米·亨德里克斯曾经花费了将近24年的时间挣扎苦斗，屡战屡败，只为在这个世界上拥有立锥之地。如今连他自己也从未曾梦想过的巨大成功就这样降临在他头上，轻而易举，唾手可得。那些曾经对他紧紧锁死，任凭他拼命拍打推动，一再撞得头破血流也无法令其敞开一条缝隙、透出一丝亮光的大门一扇扇竞相自动打开。不容他有片刻彷徨迟疑，那只曾经一次次坚决地将他推倒在地的手此时却在不遗余力地把他托举到最适宜的位置。舞台已经布好，最耀眼的一束白光照在他身上，群星拱月，万众欢呼。色彩绚丽的梦终于成真了。

虽然来得迟了一些，但是一旦走出浓云与紫雾，炽烈火焰与疾风骤雨交织的生活便无法停息。贝斯手尼尔·雷丁和鼓手米奇·米歇尔的出现完成了最后的拼图，三人组成了“吉米·亨德里克斯之体验”乐队。巡演，打磨新歌，采访，新单曲和新专辑……“体验”在英国有如火箭般直升云端。其后蒙特利音乐节惊世骇俗的火烧吉他表演让吉米正式跻身传奇行列，宣告他在故乡美国也同样取得成功，一跃而为屈指可数的几位第一线摇滚巨星。第二张专辑和第三张专辑相继问世，尤其第三张专辑《电子女儿国》令他赢得无数好评。更令人称道的是他的现场演出，卓绝的琴艺，如癫如狂的即兴演奏和舞台动作，每一场精彩的演出都将他进一步推上神坛。1967到1969，属于他的三年，人生盛宴的顶点。这个一无所有的人仅凭一把吉他便征服了世界。

炫目光芒的背后如影随形的必然是巨大的深渊与黑暗，每一个摇滚明星都不能例外和幸免。几乎就在他被抛入星辰的同一

秒,吞噬一切光热的黑洞也已经为他准备好,无声地等待最后的时刻。唱片工业与贪婪的经纪人无时无刻不在榨取他的天赋,查斯·钱德勒被赶走,贪婪无度的迈克尔·杰弗里全面控制了他;放任自流的生活方式和在纽约的录音室“电子女士”让他背负巨额债务;来自观众的呼声让他无法放松(他多次抱怨观众们无非只想看到他亮出用牙齿弹琴之类奇技淫巧),观众们的期待对他来说毋宁是一种限制;他抱怨着自己的疲惫和压力,但是没有人能够真正帮助他,西雅图的家人再也无法亲近这个功成名就的陌生的儿子;因音乐而结识的朋友只有带着敬畏的仰望;骨肉皮们来了又去,外表光鲜的明星生活其实和残破的童年一样孤立无援。没有人能把他从“吉米·亨德里克斯”所代表的巨大的混乱和疯狂之中抽离出去,让他获得哪怕片刻的安宁和平静。而为这幅画面添上最后一笔的,自然和所有60年代的英雄们一样,仍是毒品和酒精。乐于谄媚的经纪人、食客和骨肉皮们源源不断地把各种毒品和酒类提供给他。这个平素温文尔雅,总在竭力避免冲突的人喝醉酒就会“变成畜生”,做出暴力伤人的举动(人们不难联想起他在贫民区里度过的童年和因酗酒而丧生的母亲);为了应付节奏疯狂、颠沛疲劳的巡演生活,白天靠吃兴奋剂登台,夜晚靠吃安眠药入眠已经成为常事,而且剂量愈来愈大;和那个时代的所有乐手一样,大麻和LSD是必不可少的灵感来源。当然这一切还不够,海洛因也带着惨淡的微笑,为这一片浑浊混乱的色彩添上一片苍白的痕迹。

和许多天赋异禀的人一样,吉米·亨德里克斯对始终摆布着自己的这个强大意志与最终的结局一直有着隐隐的直觉。他毫不迟疑地拥抱自己的命运,在最高与最低的时刻始终用尽全部生命与之起舞。“我是那种时间到了就必须去死的人,所以,让我随心所欲地过我的生活吧。”一方面他似乎从不长远规划,仿佛每一天

都是自己人生的最后一日，如醉舟般随波逐流，任凭偶然邂逅和突发事件左右自己疯狂的人生轨迹（他因为尼尔·雷丁的发型像迪伦就把这个根本没弹过贝斯的吉他手招进“体验”弹贝斯，因为在出租车上偶然听司机说自己会打康加鼓就把他带回录音室录音，最后正是随便认识的女子在某种程度上左右了他的生死）；另一方面他把自己所拥有的一切都全力以赴地推向极致：不论是贫苦时的挫折坎坷还是成名后的放荡纵欲，所有的灾难痛苦和大起大落都在琴弦震颤的瞬间被燃烧为热情和福祉。伟大的命运必须有同等伟大的人格才能与之相称和碰撞。没有相称资格与才能的庸人若一意妄图挑战，只会被徒劳地焚毁殆尽，连残渣都不剩下；其他在对峙中犹豫退却的天才将会活下来，坚韧顽强或平淡从容，总之是依照自己的器量与抉择得到人生另一份丰厚的礼物与赠与；但只有孤注一掷、毫不迟疑地扑上去的璀璨灵魂才能得到那瞬间超越存在本身的辉煌与毁灭。这是双方意志的角力与互相选择的必然结果，是双方心领神会的赐予与代价。古往今来，无数付出生命的天才莫不如是。无法仿效，无法挽回。身边的亲近之人或后世的看客无论如何羡慕、焦急、关心、感慨、怜悯、不屑……无非也只能隔岸观火，袖手旁观。

1970年9月18日，一个伦敦再普通不过的阴郁多云的日子。埃里克·克莱普顿在前一天心血来潮地买下了一把漂亮的白色左手琴，打算把它送给自己最大的竞争对手和朋友；米奇·米歇尔前一天晚上整个都在和斯莱·斯通即兴演奏，一直都在苦苦等待那个最爱即兴演奏的吉他手的出现；美丽的模特克丝坦·奈弗一遍遍地向坎伯兰酒店打电话留言，希望前不久认识的摇滚明星情人回心转意再见自己一面；家住伦敦的贵族后裔菲利普·哈维兴奋地和朋友炫耀自己前一天邂逅了一个真正的摇滚巨星，而且居然

还把这个素昧平生的大明星请到家里聊了大半个晚上。在大洋彼岸,吉姆·莫里森在迈阿密忙于准备自己因暴露生殖器而遭起诉的官司,已经心力交瘁;备受毒瘾困扰的詹妮斯·乔普林写下自己定期例行的遗嘱,却不知道这一次将是自己生平的最后一份……其他人平凡或不平凡的生活还在继续;倒霉的尼尔·雷丁在纽约的酒店愤愤摔掉了一个骚扰电话——对方竟说他以前乐队的吉他手吉米·亨德里克斯去世了。

——这并不是骚扰电话。

1970年9月,因为糟糕的身体和精神状态,以及贝斯手兼老友比利·考克斯误服药物,吉米·亨德里克斯在经历了几场生平最糟的演出之后取消了欧洲巡演,滞留在伦敦。9月18日凌晨,他住进一个近乎陌生、邂逅不过数日的女歌迷的酒店房间,因前夜吃下的兴奋药物无法入眠,服用了过量安眠药。其后在安眠药、酒精和其他药品综合作用下,他开始呕吐。呕吐物呛到他的肺里,令他窒息。一个清醒状态的人会产生自然的反应,把呛到肺里的东西咳出去,但他已经醉得不省人事。身边的女子也已经吃下安眠药沉沉入睡。最后一张牌被翻过来了,死神的面孔赫然其上。吉米·亨德里克斯的人生抵达终点。官方死因是“巴比妥中毒引起的呕吐物吸入窒息”。后来“动物”乐队的主唱埃里克·伯顿在酒店房间发现了吉米生前写下的最后一首歌。里面有一句歌词是“生命的故事比眨一下眼睛还快”。

这本书是我翻译的第五本摇滚方面的书籍。

虽然听摇滚乐将近二十年了,但因为不会乐器,没有亲身搞过乐队的经历,自己写作时很多东西无法用乐理和术语的东西表述,更多是凭直觉去把握和感知,这一直是我的一个遗憾。在翻译这

本书的过程中，我曾经询问过身边一些乐迷、搞乐队的朋友和弹吉他的朋友：吉米·亨德里克斯究竟伟大在何处。结果得到的狂热崇拜和赞美远远多于我期待的客观描述。类似于“他根本无法模仿，就算看很多遍录像也学不来”，“他重新定义了吉他这种乐器”，“电吉他发展到今天，很大程度上还是没有超越吉米当年的范畴”，等等。甚至有人言之凿凿地说：“他的伟大就在于无法用言语形容。”

——作为一个以文字为主要表达途径的人，这样的答案自然并不能令我完全满意。

后来为了查实曾与亨德里克斯短暂合作过的打击乐手 Juma Sultoan 的名字如何音译，我又把以前看过数次的亨德里克斯在伍德斯托克音乐节的演出找出来看，整个人再度沉浸于其中。节目接近尾声的时候，吉米迎着初生的旭日，为台下宿醉未醒、迷惘疲惫的四万名观众奏起一曲《星条旗》，回授与延音制造出导弹爆炸与救护车哀鸣的声音，在伍德斯托克上空回响。即便多年后的观众坐在电视机前，隔着漫长的岁月与冰冷的屏幕，也能感到在那个迷幻而又庄严的时刻，一切仿佛都静止了。之后他没有停顿，行云流水般地进入那曲酣畅淋漓的《紫雾》。

就在这时我得到了领悟。

是的，吉米·亨德里克斯的伟大无法用言语形容。

董楠，2011年11月